

換心

從他們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他們肉心(結一一：19)

換心的手術，還不過是今代醫學上的事。聖經中所說的換心，雖然早得多，卻並不落後，而且有更高的效果。因為聖經所說的心，不僅是把血液壓送到全身的中樞機器，同時也是心思感性的中心，支配著人一切的行動；其功能既然更廣，影響力和重要性，也就更增加。

聖經說：“你要保守你的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”(箴四：23)所說的就是這個“心”。

神傳給以色列人誡命，律法，先知的教訓，但對於他們不發生作用，反而逼迫殺害先知，因為他們的心未受割禮，“受了天使所傳的律法，竟不遵守”(徒七：53)。甚至神說：“我為他寫了律法萬條，他卻以為與他毫無關涉。”(何八：12)

這樣違背神，不肯回頭，幾乎使人絕望，把他們的國家，也帶上了絕路；但人無法使神絕望。神要將他們遷徙到列國，卻成為他們靈性的轉機：神在毀滅耶路撒冷的時候，仍然存憐憫，保守剩下的“餘民”，他們重新承受神的應許，作神的子民。因為被擄的人，遠離耶路撒冷的聖所，神自己要代替原來敬拜的中心，“暫作他們的聖所”。“暫作”的意思，隱涵著將來永遠的聖所；主耶穌到世上來，以祂的身體為殿；到祂受死復活，賜下聖靈住在信徒中間，教會成為神的居所，非物質的殿(約二：19 林前三：16,17 林後六：16 彼前二：5)。

我要使他們有合一的心，也要將新靈放在他們裡面，又從他們肉體中除掉石心，賜給他們肉心；使他們順從我的律例，謹守遵行

我的典章。他們要作我的子民，我要作他們的神。(結一一：19,20)

在當時看來，“換心”是不可能的事；現代的醫學，使換心成為可能，但所換的是身體器官的心。若談到心靈，心思的心，是絕對沒有改換希望的。但神的要求，不能低於這條件。屬肉體的人，心裡面“懷著苦毒的嫉妒和分爭...不是從上頭來的，乃是屬地的，屬情慾的，屬鬼魔的”(雅三：14,15)，只能彼此咬相吞，絕無法合一。因為“合而為一的心”是聖靈所賜的(弗一：3)。只有聖靈住在信徒心中，才可以成為溫柔順從的肉心，能從心裡遵行神的旨意。求主使我們謙卑與主同死，接受主的換心，才可肢體彼此相顧，彰顯基督的榮美。